建造业零碳天地
绿色伙伴计划

1. 引言

1.1 建造业零碳天地（零碳天地）于2012年建成，是香港首座零碳建筑，同时亦是生态建筑设计和技术应用的试验平台，致力于本地和国际上推广低碳生活方式。

1.2 绿色伙伴计划旨在支持零碳天地推动低碳生活及可持续发展和倡议绿色生态。

2. 参加资格

2.1 欢迎所有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之商业、建造业和非牟利机构参加。

3. 计划详情

绿色伙伴计划	
捐款金额	HK$50,000
鸣谢选项	绿色伙伴的芳名/商标、资料及相片，将连同每周的环保标语一同展示在零碳天地的户外屏幕三个月，或 冠名赞助零碳天地环保工作坊三个月*，或 在零碳天地都市原生林地为一棵树木命名，配上芳名/商标及二维码，以展示绿色赞助商的资料和树木故事，为期六个月**
证书/网站鸣谢安排	绿色伙伴将获颁证书，其芳名/商标将会于零碳天地网站展示以示鸣谢;

其他专属礼遇	认可慈善捐款收据; 专享额外10%折扣优惠以租用零碳天地设施，优惠期由收妥捐款日起为期180天; 如举办设有减碳措施的活动，可额外再享 10%折扣租用零碳天地设施，优惠期由收妥捐款日起为期 180 天***

备注：

*零碳天地保留工作坊最终决定权，其安排及调动有机会在冠名赞助期间作出更改。

**树木选择以零碳天地的最终决定为准。

***有关举办减碳措施的活动，须于活动开始前7个工作天提交计划书给零碳天地审批。活动期间，场地亦可能进行随机现场检查。

4. 条款及细则

4.1 所有宣传材料（包括公司标志、信息和照片）均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或知识产权。

4.2 所有宣传数据均须经零碳天地批准，零碳天地保留适时修改或调整的权利。

4.3 若绿色伙伴未有遵守绿色伙伴计划所有适用的条款、规则、法律以及香港政府监管机构的法规时，零碳天地保留取消申请及其资格的权利。

4.4 绿色合作伙伴必须遵守，并确保其雇员或从业人员遵守香港的所有适用法律和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维护香港特别行政区国家安全法》。在与赞助相关的一切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宣传和相关信息的发布）中，绿色合作伙伴及其雇员必须遵守这些法律和法规。绿色合作伙伴不得将场地用于任何非法、不道德的活动，以及任何与赞助计划宗旨违背的不正当活动。

4.5 如未能遵守任何条款及细则，主办单位日后可拒绝其绿色伙伴/租赁申请。

5. 申请方式

5.1 有兴趣申请之人士应提交以下表格及数据：

(a) 填妥申请表格 –「绿色伙伴计划申请表」。

(b) 芳名/公司商标以作鸣谢（.ai 或 .jpg 格式）。

(c) 公司介绍（最多 200 字及 2 张相片）用于制作二维码。

(d) 支票抬头为「Zero Carbon Building」，背面写上公司或机构名称、联络电话及地

址，并邮寄至香港九龙湾常悦道8号建造业零碳天地，信封面注明「建造业零碳天地- 绿色伙伴计划」收。

品牌推广须收妥全额捐款后才作安排。如对申请有任何查询，请致电2100 9000 或电邮至zcp@cic.hk与零碳天地联络。

5.2 所有提交之申请须进行审核和评估。零碳天地会以书面形式通知申请结果。

5.3 零碳天地保留对绿色合作伙伴计划和申请的所有最终决定权，并有权作出任何修正及更改，恕不另行通知。